

Date of Sermon : 2007 年十二月 23 日

道成肉身（七）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稿

經文

以賽亞書42章1-4節和馬太福音12章18-20節：

「看哪！我的僕人，我所扶持、所揀選、心裏所喜悅的。我已將我的靈賜給他，他必將公理傳給外邦。他不喧嚷，不揚聲，也不使街上聽見他的聲音。壓傷的蘆葦，他不折斷；將殘的燈火，他不吹滅。他憑真實將公理傳開。他不灰心，也不喪膽，直到他在地上設立公理，海島都等候他的訓誨。」

以賽亞書第 53 章 1-5 節：

「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他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像根出於乾地。他無佳形美容，我們看見他的時候，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他。他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他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重他。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前言

聖經記載主耶穌是逾越節的羔羊，故我們知他是何時死。至於主耶穌的生，聖經僅記他生於伯利恆，卻未記何時生。故，聖誕節是人所定的節日。雖如此，我們可運用這常年來的習慣，在此聖誕節前夕傳基督誕生的福音。

從上帝的顯現看上帝與人的互動關係

上週題到，「道」在舊約時以耶和華使者身份顯現的幾件代表性的事件。從這些事件中，我們知道上帝不僅在歷史之上，也在歷史之中的上帝，祂因此掌管歷史的事實又昭然若揭。所謂「上帝在歷史之上」就是祂不受歷史事件的影響來決定祂的意旨，而「上帝在歷史之中」意謂著祂與人之間有著互動的關係。這兩項事實需同時認識之，上帝在歷史之上是認識祂是在歷史之中的基礎。我們若僅掌握前項事實，雖可對歷史事件行探究之實，增加些歷史知識，卻不能使我們親近上帝，得其隨時的幫助。另一方面，若我們僅掌握後項事實，那我們必掉入一元論的錯誤當中，也就不自主的講出「搖動上帝的手」。

當我們將這兩項事實不偏不倚地接受之，那我們可從這些上帝的顯現中，察覺上帝與人是如何地互動。而從這互動變化中，我們則可藉之明白無限、永恆、不變的主是如何地完成祂永恆的計畫。最重要地，因我們已知耶和華使者就是未道成肉身前的基督的顯現，那我們即可藉那些顯現來明白道成肉身的主是如何與我們實質的互動。

在時間中的上帝

我們從聖經中看到，上帝在祂的顯現中並不是曇花一現，君命一語，而是一步一步地等待祂所預定要

成就的事。縱使上帝可以立即將歷史帶進結束點，但祂卻不急著這麼作，反而祂讓我們看到祂意旨的成就並不是彈指立現，而是經過一個過程。我們又看到，上帝在這歷史的過程中並不是一位旁觀者，而是以第一男主角的身份來成就祂的意旨。我們可說，上帝是歷史舞台的編劇，又是歷史舞台的主角。上帝為什麼這樣作？因為，祂思念我們不過是塵土。

亞伯拉罕：創世記第十九章那耶和華的使者與亞伯拉罕之間的對話是以上所言最好的例證。祂雖可以權威者的姿態將祂要毀滅所多瑪與蛾摩拉城的事告訴了亞伯拉罕之後就直接去作，但我們卻看到祂等待著亞伯拉罕一而再、再而三地與祂討價還價。最後，上帝結束了該對話，不再讓亞伯拉罕繼續說下去。然，亞伯拉罕在那過程中已更深一層地認識到上帝是怎樣的上帝，祂的審判是足夠可「塞住各人的口」(羅 3:19)，是讓人心服口服。

摩西：出埃及記第三十二章記以色列因拜金牛犢而忤逆了上帝，因此上帝要消滅以色列，僅留摩西一族和他的後裔(32:10)。這時，摩西卻起而要阻止上帝的這作為，並提醒上帝祂對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應許。上帝因此後悔而不去消滅以色列，僅讓以色列看到祂的忿怒(32:14)。在這事上，我們看到上帝在與摩西對話中，如何讓當事人與世人看到祂是「憐憫向審判誇勝」的上帝，以完成祂永世的計畫。

以賽亞：在以賽亞書第六章，我們看到上帝看著聽著天使對祂的讚美，並且等到讚美的結束。然後，祂又聽了以賽亞的悔改禱告，看著他象徵性的潔淨之禮；後向祂說話，並聽祂的回答，一來一往。上帝在時間中工作著，對每一件事皆有所回應，在適當時機作適切的事。從某方面來說，祂似乎在變，前一時祂聽，後一時祂說；祂在變，雖然「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 1:17)

在道成肉身中，基督也適切地回應每一件發生在他身邊的事，該賜恩典與福份的，他就賜恩福；該說審判的話時，必說審判的話。既然，我們從舊約聖經看到主與人互動的實在，難道現在永遠住在我們中間的主不也如此？為了更體認上帝與人互動的真實性，我們就必須明白基督的道成肉身的「肉身」何意。

「肉身」

肉身與完全的人性

「道成肉身」是永在的「道」取了人性，而這「道」的神性是完全的，人性也是完全的。這樣，神性與人性皆完全的基督應該是榮耀的、強壯的、剛強的，甚至比第一個亞當的「甚好」評價要來得更好。按理說，形容這「甚甚好」的耶穌應該用極為耀眼的字詞，但我們讀到的卻是「道成肉身」。

「肉身(flesh)」在舊約中被譯作「血氣」，而血氣是「一陣去而不返的風」(詩 78:39)，凡有血氣的是「盡都如草，他的美容都像野地的花」(賽 40:6)，而草必枯乾，花必凋殘。按理說，使徒應用榮耀性的字眼來講述「聖子成了人」一事，即使簡單的「道成了人」也比「道成了肉身」要來得光榮些。為什麼使徒要用「肉身」這麼軟弱的字來形容之？

肉身與上帝生的兒女

另外，使徒在這一節寫下「道成了肉身」為要使前一節的「上帝生的」兒女有具體可知的依附，好使

那原在黑暗中之人的心不致渙散而不著邊際。況且，就字面意義而論，上帝生的兒女應是榮耀的、剛強的，令人可羨慕的。同時也確定只有接受「道成肉身」的基督才是上帝生的兒女，那只接受第一節的「道」的人還不是。上帝兒女應是榮耀的，這又與軟弱的「肉身」相協調乎？

由此可見，光是知道基督是完全的人，或知道凡信與接待基督的人就是上帝的兒女，還是無法真確地明白這「肉身」真正的意義。換言之，我們對這事還需要作進一步地瞭解。

生而為王的基督

主耶穌有兩次親自說出他是王，一次在受難週開始時他騎著驢駒進耶路撒冷，說：「錫安的民哪，不要懼怕！你的王騎著驢駒來了。」（約 12:15；亞 9:9）另一次則是在幾天之後受彼拉多的審問「你是猶太人的王麼？」時所說，他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約 18:37）。我們的主是生而為王的主耶穌。

然，這位王進入他的殿中的排場卻與其他所有的王不同。所有的王是敲鑼打鼓、塵土飛揚、百姓迴避，但是真為君王的主耶穌卻是騎著驢駒進耶路撒冷城，他是「忽然進入他的殿」（瑪 3:1）；所有的王進城是旗幟帷幔飄揚，上面繡織著王的名號與國徽，但主耶穌進城時迎接他的是棕樹枝。

唱和散那的真的尊耶穌為王？

當主耶穌騎驢駒進城時，那拿著棕樹枝出去迎接他的人就喊著說：「和散那！奉主名來的以色列王是應當稱頌的！」這便應驗撒迦利亞書第九章的預言。但是，我們今天所讀的以賽亞書第 42 章卻說，「他不喧嚷，不揚聲，也不使街上聽見他的聲音。」這中間的差異怎麼解釋？

我們從當時的現實面來看，這一群百姓敢在有羅馬重兵駐守的耶路撒冷城喊出「以色列王」這句話，而不懼遭勦滅之危，從這視死如歸的精神來看，他們對上帝的信心好像是主的民。要知道，耶路撒冷城是猶太人的政治、宗教與學術中心，也是羅馬帝國的軍事中心。羅馬派遣一個軍團重兵駐紮在耶路撒冷城，為的是防範該城的猶太人造反。猶太人從耶穌的身上看到他們復國重建大衛王朝的希望，畢竟舊約聖經充滿著一夫當關，一人再現猶太榮耀的事蹟，而這些事蹟都是上帝的作為得以成就，那羅馬的威權又何以為懼！

但是，單就外表的呼喊是否就可論定這些迎接主耶穌進城的猶太人真是上帝的百姓嗎？如果是的話，為什麼在短短五天之後，同樣的一群人卻在彼拉多面前喊著說：「釘他十字架！釘他十字架！」？

我們看到，這一群人三年前在耶穌第一次行潔淨聖殿之舉之後，便要強逼他作王。三年過了，他們有足夠的時間去考察舊約聖經（約 5:45-47），從其中明白在他們眼前的這位耶穌到底是誰。然而，他們心中稱耶穌為以色列王的決斷原則卻是「因所見過的一切異能」（路 19:37），藉之可以滿足他們民族的驕傲，而不是受十字架壓傷的王。猶太領袖對耶穌的態度也不遑多讓，三年前對耶穌就有敵意（約 5:18），現在在這受難週更是非要殺他不可。

這樣，見耶穌行異能而接待他作王的必然無法接受「肉身」這麼軟弱的主。而我們實際經驗也是如此，那些有異能經歷者所見證的是異能，而不是主耶穌基督。

壓傷的蘆葦、他不折斷；將殘的燈火、他不吹滅（太 12:20；賽 42:3）

以上所言僅就一般常理而論，但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上帝阿，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你曾給我豫備了身體。」（來 10:5）可見，第 14 節的「肉身（flesh）」應有比卑微更積極的意義在其中。以賽亞書第 53 與 42 章是找尋這意義最好的聖經，因為這兩段聖經清楚地告訴我們，基督成了肉身擔負了什麼？而這兩段聖經也告訴我們這擔負與我們的密切關係在那裏？這兩段聖經也清楚地告訴我們，只有「壓傷的蘆葦」與「將殘的燈火」才是真正尊基督為王的基督徒。